

附件

服务类项目采购需求

一、采购项目概况

为贯彻落实上级财政部门关于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的工作要求，切实提升我区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水平，现根据工作需要，拟购买社会专业机构服务，协助开展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专项检查工作，项目预算金额为 19 万元。

二、服务要求

（一）对 5 家单位的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情况进行专项检查，涉及资产原值约 21 亿元。需安排具有注册会计师资格或具有中级及以上会计职业资格的专业人员带队，通过实地盘点、查阅资料、访谈等方式开展检查工作，需关注如下问题（包括但不限于）：

一是移交、登记入账环节，需关注单位建设完成的市政基础设施是否已及时将实物和账务移交给承担管理维护职责的单位，单位负责管理维护的市政基础设施是否已按规定登记入账，市政基础设施分类是否符合国家标准，是否存在将包含多项资产的工程整体作为单项资产入账的情形，是否存在未合理划分城市交通、供排水、能源、环卫、园林绿化、信息通信等，而笼统计入“其他市政基础设施”类别的情形等；二是使用环节，需关注是否对

市政基础设施进行日常检查与维护，产生的有偿使用收入是否按规定上缴等；**三是处置环节**，需关注单位是否存在涉及公共基础设施的开挖、破坏、减损以及大修、改建、拆除等行为，针对该情形是否已合规履行资产报废审批手续等；**四是相关管理制度**，需关注单位是否建立权责清晰、约束有力的内部控制体系。

（二）对每个被检查单位分别出具一份建议书。主要包括，对被检查单位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存在的问题，提出可行、规范的解决思路和整改建议，对被检查单位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的优秀经验予以总结等。

（三）结合专项检查结果和工作经验，对我区市政基础设施资产管理出具一份总体建议书。

（四）安排专业人士协助开展相关业务培训。

三、商务需求

（一）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二）服务地点：在采购人指定地点。

（三）报价要求：

1. 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响应人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行测算投标报价；一经中选，报价总价作为供应商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金额，合同期限内不做调整；

2. 响应人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的报价投标；

3. 响应人的报价不得超过项目预算金额；

4. 响应人的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并以响应人最终提出的综合单价或者总价为依据；

5. 除非采购人通过修改采购文件予以更正，否则，响应人应毫无例外地按响应文件所列的清单中项目和数量填报综合单价和合价；

6. 响应人应先到项目地点踏勘以充分了解项目的位置、情况、道路及任何其它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者误解项目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者服务期限延长申请将不获批准；

7. 响应人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报价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投标。各响应人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报价的风险。

（四）付款方式：按照完成服务工作进度和工作量制定分期付款方式。

（五）验收：采购人将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内容对供应商的服务进行逐项验收。项目验收后，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验收报告将作为服务费尾款支付的重要依据。

（六）违约责任：（根据用户方提供情况制定）

（七）其他：响应人及其工作人员应当遵守执业准则，对本项目及采购人提供的文件资料及其他与执行合同相关的信息，响

应人在面对第三方时均应保密。在未征得采购人同意前，不得以任何理由、任何方式向第三方扩散、转让、泄露或在刊物上发表。